

济宁高新区财政金融局 济宁高新区经济发展局 文件 济宁高新区总工会

济高新财金〔2022〕37号

关于转发济宁市财政局 济宁市商务局 济宁市总工会《转发<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 山东省总工会关于扎实开展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的通知>的通知》的通知

高新区各街道办事处、各部门、单位：

现将济宁市财政局 济宁市商务局 济宁市总工会《转发<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 山东省总工会关于扎实开展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的通知>的通知》（济财采〔2022〕12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 1：《转发〈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 山东省总工会关于扎实开展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济财采〔2022〕12 号）

附件 2：《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 山东省总工会关于扎实开展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的通知》（鲁财采〔2022〕8 号）

济宁高新区财政金融局



济宁高新区经济发展局



济宁高新区总工会



2022 年 5 月 26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2022 年 5 月 26 日印发

济宁市商务局文件

济财采〔2022〕12号

转发《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 山东省总工会关于扎实开展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、商务局、总工会，市直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现将《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 山东省总工会关于扎实开展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的通知》（鲁财采〔2022〕8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 山东省总工会关于扎实开展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的通知（鲁财采〔2022〕8号）



2022年5月23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济宁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23日印发

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文件 山东省总工会

鲁财采〔2022〕8号

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 山东省总工会 关于扎实开展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采购工作的通知

各市财政局、商务局、总工会，省直各部门、单位：

为推动国家级脱贫地区和我省重点帮扶地区乡村产业振兴，充分发挥政府采购与对口支援、消费帮扶等政策的叠加效应，扎

实开展农副产品采购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统筹协调，推动政府采购与对口帮扶相结合。各级财政、商务部门要积极对接、密切合作，统筹推进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与消费帮扶甘肃、重庆、新疆、西藏、青海等对口支援工作，把对口帮扶地区农副产品线下采购工作转至“832平台”或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（以下简称“网上商城”），将对口帮扶工作与完成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任务有机结合，充分发挥政策叠加效应。

二、突出重点，拓展省内农副产品销售渠道。为推动我省乡村产业振兴，网上商城开设了“农副产品馆”，并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农副产品的上架、销售及相关服务工作。各级各部门下派重点帮扶村“第一书记”可充分利用网上商城“农副产品馆”销售渠道，协助帮扶村农副产品上架，并积极协调所在单位通过“农副产品馆”进行采购，进一步拓展我省重点帮扶地区农副产品销售渠道。

三、加强引导，鼓励社会公众参与消费帮扶。为引导社会消费帮扶，助力乡村产业振兴，网上商城“农副产品馆”将于6月底上线手机微信小程序功能，社会公众可通过微信小程序采购。各机关事业单位、团体组织和企业可通过网上商城采购职工福利、慰问品等，也可采取电子“福利券”方式，由单位职工登录“网上商城”手机微信小程序，凭券兑换等额产品。

各预算单位通过网上商城采购的农副产品，由第三方机构等

额转换为本单位在“832 平台”的预留份额，视同完成“832 平台”相应采购任务。相关农副产品在上架“832 平台”或网上商城遇到的问题，请及时向省财政厅反馈。

联系方式：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：0531-51769834

省政府采购中心网上商城部：0531-51778911

省供销社农产品公司：0531-88596667

山东鲁供广大农业发展公司：0531-82997833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山东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2年5月19日印发
